常州市戚墅堰高级中学教师宿舍卫生管理制度

　　为确保我校教师宿舍卫生整洁美观，给全体住校教师营造一个洁净、优美、舒心的休息环境，特制定本管理制度。

　　一、卫生责任范围

　　1、各宿舍室内公共区域卫生由各入住人员轮流打扫，个人区域卫生自行负责。2、个人使用的宿舍衣柜均由使用者自行整理干净。3、床上用品应定期清洗。

　　二、卫生管理要求

　　1、教师入住期间，应维护本舍环境清洁，轮流打扫卫生（轮值表贴于门后），学校会不定期对各宿舍检查督导。

　　2、宿舍卫生做到“八净”、“六无”。“八净”即地面、墙壁、衣柜、门窗、玻璃、床、卫生间、洗面盆等每天擦洗干净。“六无”即无灰尘、无痰迹、无水迹、无纸屑、无果壳、无异味。

　　3、床上用品做到“三齐”：即每天被褥叠放整齐，床单拉平整齐，枕头摆放整齐。

　　4、保持墙壁清洁，做到“四无”，严禁“四乱”。即做到无蜘蛛网，无污迹，无手、脚印。严禁乱钉钉子，乱挂杂物，乱贴字画，乱扯绳子。

　　5、使用和保管好电器，按要求开关电风扇、空调，严禁出现宿舍无人时灯、电风扇、空调未关现象。用电器出现异常或损坏应及时报修，并说明责任。做到人离寝室灯就关掉。

　　6、注意室内通风。每天根据天气情况启闭窗。正常天气时，开窗通风。

　　7、室内清理的垃圾必须袋装，每天及时送到垃圾桶里。不准将室内垃圾随便扫在走廊公共区内堆放。

　　8、保持卫生间和洗手池的卫生。便后要放水冲洗。洗发精等包装袋要放在垃圾箱内。下水道口如有堵塞现象要及时清除。

　　9、宿舍内外一律禁止养宠物，违者限期2天内自行处理。

　　三、卫生检查及处理

1、学校每周对教师宿舍进行检查，并通报检查结果，发现有违反宿舍卫生管理制度者按规定进行处理，如发现有个别严重不注意个人卫生的床位，学校领导将约谈。

2、检查人员由学校行政、工会、宿管人员组成。工会负责通报检查结果。

　　3、宿舍卫生评分标准（满分100分，采用扣分制，分优秀、合格、不合格三个等次）

　　①总观：布局合理，物品摆放整齐；无乱挂衣物，乱扯绳或铁丝现象。单项不合格扣1~3分。

　　②地面：室内地面打扫干净，无垃圾、纸屑、积水，鞋子摆放整齐。纸篓倾倒及时。人离开后凳子一律放在桌下且摆放整齐。单项不合格扣1~3分。

　　③墙面：墙面清洁，无印迹，不乱画乱贴，墙面墙角无蜘蛛网。单项不合格扣1~3分。

　　④铺面：被子折叠规范，摆放统一，枕巾、床单平整；床上无杂物，衣服统一放于衣柜内或晾晒阳台上。单项不合格扣1~3分。

　　⑤书桌：常用物品摆放整齐；桌面清洁、无杂物，物品分类放整齐。单项不合格扣1~3分。

　　⑥卫生间：物品挂放整齐；水池、地面清洁无积水;卫生间无异味，无泡放过久的衣物。单项不合格扣1~3分。

　　⑦其他：室内保持空气新鲜、无异味；门窗玻璃清洁，不私接电线，不违章用电。单项不合格扣1~3分。

常州市戚墅堰高级中学

2020年2月